附件2

**投标函**

招标项目名称：

致：重庆市棉麻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2. 我方提交的所有招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技术服务。
4.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负责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愿意随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6. 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